

歐洲現正規劃研提「負責任奈米研究」執行規範



奈米科學及奈米技術具有促成技術（enabling technologies）的特性，具有多元應用潛能，一般期待其能為許多領域（例如化學、材料科學、健康、以及能源等）帶來永續利益。其中，研究是這項目標中最重要的環節，一方面能發展出有產業應用價值的新技術，另一方面也可以調查奈米科技的潛在風險並建立妥適的控管措施。

為了營造安全且負責任的奈米科技研發環境，並為安全且負責任之應用及使用鋪軌，歐盟執委會（European Commission）正在規劃研提一個關於負責任奈米科技研究相關的自願執行規範（voluntary code of conduct）。

本執行規範將採用由歐盟執委會推薦（recommendation）的方式，由其邀請各會員國、產業界、大學、資助機構（funding organizations）、研究人員及其他與此相關的利害關係人次來執行。歐盟執委會本身也會將此項原則落實在相關研發政策當中。目前，歐盟執委會在今（2007）年7月9日至9月21日將對外進行諮詢（consultation），所收集到的各項意見會作為本執行規範的基礎。

本文為「經濟部產業技術司科技專案成果」

相關連結

[nanoforum](#)

[nanotechnology.com](#)

陳郁庭 編譯整理

上稿時間：2007年07月25日

nanoforum，2007年07月20日，<http://www.nanoforum.org/>，最後瀏覽日：2007年07月24日

資料來源：nanotechnology.com，2007年07月20日，<http://www.nanotechnology.com/news/?id=11103>，最後瀏覽日：2007年07月24日

陳郁庭，奈米科技的美麗與哀愁－談潛在的健康風險及法律管制，載於科技法律透析，2005年08月

延伸閱讀：李昂杰及陳郁庭合著，奈米科技對於健康之危害及法律對策－以我國既有法規之檢視與調適為中心，載於科技法律透析，2005年12月

文章標籤

 推薦文章